

第一次體育委員會會議紀錄

提案一：有關校隊與家長的溝通群組，應包含校方、教練、家長三方人員。

決議：通過 同意票 8 不同意票 0 沒意見 0

提案二：林思含老師因身體不適，將卸除總教練之職。本職務改由陳炳佑老師接替，黃李孟蓁老師任副總教練協理之。

決議：通過 同意票 8 不同意票 0 沒意見 0

提案三：爾後田徑隊訓練計畫、甄選報名表等，需提交相關行政單位審核後，方可進行招生及訓練

決議：通過 同意票 8 不同意票 0 沒意見 0

提案四：科任及家長提出希望提供教練與老師之間溝通的聯繫方式，以利掌握學生人數及狀況。

決議：以通知單方式貼聯絡簿，告知訓練時間及練習地點或成立官方 line 群組以利親師及教練間的溝通

提案五：桌球隊能否接分機，以利掌握學生狀況。

決議：總務誤觸回答分機已滿，委請廠商是否有其他方法可解決。

提案六：老師提議體育委員會是否能加入級任老師代表

決議：納入下次 A 研會議討論，如通過可以在下次校務會議提案表決通過

承辦人

學務主任

校長

教師兼體育組長劉文群

教師兼學務主任林郁玲

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
校長 張文壽